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6  
普遍定期审议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报告\*

黑山

增编

受审议国对结论和/或建议提出的意见、作出的自愿承诺和答复

\* 本文件在送交联合国翻译部门前未经编辑。



1. 在这份文件中，黑山就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中提出的建议发表意见。本文件是政府机构、司法和检察机关代表、保护专员及非政府组织合作的产物。
2. 在 2018 年 1 月 22 日的互动对话期间，黑山共收到 169 条建议。在已通过的工作组报告草案框架内，黑山接受了 151 条建议(104.1-104.7；105.1-105.144)，其中 144 条建议正在落实或已落实。黑山注意到 3 条建议(107.1、107.2、107.3)，还有 15 条建议留待进一步审议(106.1-106.15)。
3. 就此，黑山提出以下评论意见。

## 一. 黑山不支持以下建议：106.1-106.3、106.7-106.8、106.14-106.15

4. 黑山持这种立场的理由如下：

**106.1; 106.2** — 黑山坚持其在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的立场(增编 A/HRC/23/12/Add.1)。最近通过的《外国人法》加强了法律框架，以保护合法居住在黑山的移民的权利。因此，没有必要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

**106.3** — 黑山充分致力于改善残疾人的境况。除修订关于版权和相关权利的立法外，加入《马拉喀什协定》将意味着要加强人力和财力资源，以充分执行该协定。为了采取负责的方式，并履行可能加入该协定后产生的义务，正在认真审议批准该协定的可能性，并在国家和国际层面进行磋商。考虑到上述情况以及黑山(作为欧盟候选成员国)将其国家立法与欧盟标准协调一致的事实，目前该建议不可接受。

**106.7** — 《刑法》中关于损害人类和公民的权利和自由的刑事犯罪部分将酷刑定为刑事罪。第 1 段规定了刑事罪的基本形式，任何人为了从另一人或第三方身上获得供词或其他信息，或为了非法惩罚或恐吓此人或对其施压或对第三方进行恐吓或施压，或基于歧视理由这样做，对另一人造成身体上或精神上的严重痛苦或折磨，将被处以六个月至五年监禁。第 2 段规定了酷刑刑事犯罪的一种限定形式，规定如果公职人员以其公职身份行事时犯下该刑事罪，或在其明示或默示同意下实施犯罪，或公职人员煽动他人犯罪，他/她将被判处一至八年监禁。

将酷刑定为刑事罪，与《禁止酷刑公约》和《欧洲防止酷刑和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公约》协调一致。分析其他相关国际公约所载酷刑的定义以及《刑法》中的刑事罪定义，可得出这样的结论：犯下酷刑刑事罪的犯罪人可能是公职人员之外的任何其他人员，如果是公职人员以公职身份行事时犯下这种刑事罪，则这是刑事罪的一种限定形式。通过这种定罪，黑山立法扩大了酷刑的概念，规定基本形式的犯罪人可以是任何人，因为实践表明酷刑也可能是由犯罪组织和其他组织的成员施加，欧洲人权法院的判例法也证实了这一点。

《刑法》中所载酷刑定义与《禁止酷刑公约》第 1 条的酷刑定义完全协调一致。因此，该建议不可接受。

**106.8** — 政府的目的是着手分析《刑法》中对刑事罪的处罚范围和不适用法定时效的情况，该分析将从方法论上详细说明《刑法》中对刑事罪规定的处罚范围和不适用法定时效之间是否有差异以及在哪些部分存在差异，同时考虑到比

较经验、欧盟成员国的经验以及关于酷刑的国际文件。根据分析结果，政府将对处罚范围进行系统性的协调，并解决对某些刑事罪不适用法定时效的问题，包括酷刑刑事罪，将妥善和彻底地规范这一事项。因此，该建议不可接受。

**106.14** — 现有残疾人融合战略以及保护残疾人不受歧视的战略(包括相关行动计划)中对无障碍问题作了详细的规定。行动计划规定有义务制定无障碍标准，改善和拓展现有无障碍立法，以及不断调整和重建实体环境、交通工具、运输基础设施、信息和通信技术、公共设施和服务，同时考虑到通用设计概念。因此，没有必要制定一项单独的无障碍战略。

**106.15** — 根据最后一次公开征集无国籍人意见的结果显示，所提出的关于“该国数千名无国籍人”的建议是不可接受的，因为这并不反映实际情况。根据《公民法》，出生在黑山的个人不可能成为无国籍人。为了使人们更好地认识到必须获得个人身份证件，将继续开展活动强调必须在医疗体系内分娩，有义务在黑山或原籍国为儿童登记，而且黑山为这些人提供支持和援助方案。已采取措施，为生活在黑山但未持有任何国家公民身份的个人建立档案，同时为他们提供援助，主要是重新安置。

## 二. 随后审议的黑山全力支持并将执行的建议：106.4-106.6, 106.9-106.13

### 三. 对于所有已接受的建议，黑山在此提出以下评论

#### A. 国际法律文书、与人权机制的合作以及保护人权的体制框架

5. 黑山将继续致力于有效实施经整合的法律和体制框架，并为保护专员办公室的运作提供资金。将侧重于招聘新人、培训和教育，尤其强调反歧视和预防酷刑。

6. 将继续执行各项措施和活动，确保体制框架的效率以及已批准的国际文书和国家立法得到充分执行。将开展活动，设立国家报告和后续行动机制，以及为人权条约机构选举候选人设立开放的择优遴选程序。

#### B. 反歧视

7. 将优先执行消除一切形式歧视和改善人权和少数群体的权利和自由的战略，这些战略的行动计划制定了关键措施并为执行确定了预算资金。将重点开展活动打击对少数族裔和边缘化群体的歧视，以便他们充分融入社会各阶层。

8. 即将通过 2018-2023 年少数群体政策战略和 2019-2023 年改善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生活质量的战略，以及规范同性伴侣关系的法律。

9. 将开展活动，通过关于性别认同的法律，允许进行变性手术。黑山的法律体系中没有任何法律条款要求跨性别者接受手术干预以获得某种公民身份。根据

《变性手术医学标准规则手册》，法定规则对性别认同的确定没有影响，变性手术也不构成对性别认同的要求。

### C. 打击酷刑

10. 黑山将继续消除酷刑并加强对已批准国际文书的有效适用。不断向执法人员提供培训课程。开展活动改善监狱设施的条件，已通过的战略文件定义旨在改善被剥夺自由者居留条件的活动。在监狱和所有公共卫生机构为囚犯提供医疗保健。

11. 在未来一段时期，将应对一些挑战，保护被剥夺自由者免受警察行为的影响，并确保就警察对这些人实施酷刑和虐待的指控进行调查。

12. 保护专员办公室(也作为国家预防机制)访问机构和设施的四年计划和年度计划已获通过，其知名度得到了提升。国家预防机制小组也将其活动扩展至专题访问。

### D. 司法改革与打击腐败

13. 为了加强司法独立性和公正性，将侧重于进一步落实改进的法律框架以及持续为司法和检察机关提供培训。上述框架的落实可保障司法委员会的公正性，并保障适用与国际标准协调统一的纪律责任条款。

14. 打击腐败仍然是政府的主要战略优先事项之一。已整合关于反腐败的法律和体制框架，有效落实该框架将确保打击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的腐败，打击有组织犯罪和高度腐败。

### E. 言论自由、媒体自由

15. 黑山大力加强法律框架，以确保人们能不受阻碍地享有《宪法》保障的言论自由和新闻自由。计划于 2018 年底起草的《媒体法》提案将为所有媒体提供获得政府资助的平等机会，还计划通过关于修订《全国公共广播电视台(RTCG)法》的法律提案，以加强公共广播相对于政治机构的独立性。此外，还将修订《电子媒体法》，以加强电子媒体监管机构的独立性。

16. 黑山强烈谴责一切袭击记者及其财产的行为。为了解决所有涉及暴力侵害记者的行为，国家主管机构将加紧工作，查明此类行为的实施者，同时还将开展高效、有效和公正的调查，以确保充分的言论自由和防止有罪不罚现象。黑山法院适用国家立法和国际法律标准，在涉及威胁、袭击和暴力侵害记者的所有案件中高效、公正和独立地行事。这些案件是检察机关工作中的优先事项。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将侧重于对刑事犯罪者执行适当的惩罚政策。

### F. 打击人口贩运

17. 国家主管机构持续开展建议中包含的活动。已落实适当的法律和体制机制，以有效地打击贩运人口。政府有系统地监督和鼓励实现以下领域的战略目标：预防和教育；查明人口贩运受害者；援助和保护受害者以及受害者的重新融

入；有效的刑事起诉；区域和国际合作；协调和伙伴关系。专业能力得到加强。开展预防和教育活动，提高儿童以及罗姆人和埃及人对该问题的认识。基于对先前结果的分析，将采取打击贩运人口的新战略。

18. 通过与邻国签署关于预防、共同查明(潜在)人口贩运受害者以及对犯罪者进行刑事起诉的双边议定书，开展活动加强区域合作。

## G. 打击家庭暴力及暴力侵害妇女和儿童的行为

19. 将开展活动以有效执行该领域的法律、战略和行动计划。

20. 将根据《伊斯坦布尔公约》起草国家计划，旨在改善一般支助服务以及针对暴力受害者的专门支助服务。将对家庭暴力受害者开放危机中心和庇护所。目前正在修订《关于对采取行动、预防和保护措施防止家庭暴力的议定书》。这些机构的工作人员不断接受教育，同时正在开展提高认识运动。家庭暴力受害者数据库的运作将得以确定。

21. 设立了打击家庭暴力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运营小组，该小组将制定机制，以便在暴力案件中给予及时和适当的反应。紧急处理轻罪案件，以保护家庭暴力的受害者。已经向基层法院提供了足够的资源，使这些法院能够有效提供法律援助。已向所有法院分发了“援助受害人和证人服务未来发展的指导原则”。

## H. 性别平等

22. 收到的建议与性别平等国家政策中确定的领域一致。正开展活动，执行实现性别平等的第三个行动计划，包括赋予妇女政治和经济权力、医疗保健、教育、消除多重歧视和防止一切形式的暴力。将修改选举立法，使妇女在立法机构的比例达到 40%，这将有助于加强公共政策，改善妇女在所有性别失衡领域的地位。通过定期控制措施以及监督公立和私立医疗保健机构的工作，重点强调预防选择性堕胎。

## I. 儿童权利

23. 将侧重于有效实施强化版的法律和战略框架。2018 年底前将通过新的“2018-2020 年全国儿童计划”，还将起草“2018-2022 年寄养发展战略”。正开展活动以加强儿童权利理事会和社会服务在儿童和家庭工作方面的作用。将执行“2017-2021 年防止和保护儿童免遭家庭暴力战略”。通过开展运动和教育活动继续提高人们对保护儿童免遭家庭暴力、体罚和预防早婚的认识，特别是提高罗姆人在这些方面的认识。正在筹备一个全面的儿童保育数据库。

## J. 少数群体和罗姆人

24. 黑山将继续努力改善少数群体和其他少数民族社区的处境，特别是罗姆人和埃及人。将加强体制支持，促进少数群体权利和自由的行使，维护和保护民族、文化、语言和宗教特征以及强化少数群体和其他少数民族社区国家理事会的能力建设。

25. 黑山将继续开展有关全面实施“2016-2020 年罗姆人和埃及人社会包容战略”的活动，并为其实施提供充足的预算资金。将侧重于让罗姆人和埃及人获得教育、就业、医疗保健服务和住房。将继续重视融合、公平、质量、连续性教育、提高在校和社会成就等原则。

#### **K. 残疾人**

26. 将执行措施改善残疾人在生活各方面的境况，如无障碍、参与、就业、教育、社会和医疗保健。不断加强与残疾人打交道的专业能力。根据黑山共和国立法符合《禁止歧视残疾人法》和《残疾人权利公约》的程度的分析结果，迄今已修订了七项法律。

27. 未来“全纳教育战略(2019-2025 年)”的总体目标是为所有儿童平等提供教育，从发现成长中的任何障碍/困难的那一刻起，提供连续的优质的全纳教育，目的是确保所有人充分和切实地参与社会。

#### **L. 难民、流离失所者和境内流离失所者**

28. 将落实现有的战略和法律框架，以永久解决难民、流离失所者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的问题。《外国人法》承认经常居住权或临时居住权，通过区域住房方案解决住房问题，有可能永久解决他们的法律身份问题。

#### **M. 减少无国籍状态**

29. 根据新的《外国人法》，将设立用于确立无国籍状态的机制，采取措施承认无国籍人的身份，以便使他们根据已批准的公约享有权利。

---